

有關大專校院因應COVID-19疫情編修持續營運計畫說明

111年4月1日訂定

111年5月26日修正

111年9月6日修正

- 一、本部前以111年5月26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2385號函知各大專校院續於現有持續營運計畫增訂或擴充相關防疫措施之重點。
- 二、學校依上述函示訂定之持續營運計畫，應已包含防疫小組組織職掌、主責工作內容及分工、建立疫情通報作業流程、訂定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學生在校期間防護措施及健康管理措施等項目，本次學校應於新學期開學前再檢視、補充或更新重點說明如下：
 - (一) 各校「防疫專責小組」是否包含下列項目或需調整組織編制：
 1. 由相當層級人員(現行學校指揮官或副指揮官)擔任防疫長：主要任務為指揮全校所有業務之防疫決策與措施(包含人事、行政、總務、教學研究等業務)。
 2. 由適當層級人員擔任防疫管理人員：主要任務為監督落實各項防疫措施，並與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建立聯繫網絡/機制，當教職員工生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時，能即時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及日數進行居家照護隔離，統籌管理內部各項防疫工作。
 3. 建立緊急聯繫窗口：主要任務為與教職員工生、往來公司或廠商、政府機關(構)等與營運有關單位之緊急聯繫。
 4. 建立通報窗口及專線：主要任務為教職員工生出現確診、快篩陽性個案及其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即時通報窗口。
 5. 掌握地方政府衛生機關聯繫窗口：確認學校所在地之衛生機關聯繫窗口，並保持順暢聯繫。
 6. 建立關懷機制：由防疫長或防疫專責小組指定校內專責單位負責辦理，相關措施如下：
 - (1) 邀請具醫護背景的家長或相關人士，組成醫護志工團隊來服務師生。
 - (2) 針對住宿學生部分：

- A. 針對健康學生的防疫衛教，透過衛保組或特約醫療院所，協助提供諮詢。
 - B. 針對留校居家照護/居家隔離的學生，照護/隔離宿舍可裝設相關資訊設備，並事先洽繫醫療院所，即時提供遠距診療諮詢服務。學生如無法自理三餐、生活必需品、領取藥物時，則由照護人員協助處理。
- (二) 有關持續營運計畫之校園防疫及教職員工生差勤規定，請參照本部最新「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檢視滾動修正，並檢視是否包含下列項目：
- 1. 教職員工生之家人如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建議允許其在家照顧生病家人。
 - 2. 教職員工生上班(課)及請假彈性措施：
 - (1) 可調整請假規定，不強制要求罹患急性呼吸道疾病之教職員工生提供醫師診斷書以確認病情或復工復學(因為醫療院所可能極度忙碌，無法即時提供此類證明文件)。
 - (2) 規劃職務代理人制度，特別是具決策權者(如主管層級人員)與重要人員(如教師)之職代機制。如主管或教師因確診、快篩陽性個案或居家隔離時，應有替代機制使決策或教學不致中斷。
 - 3. 準備防疫物資：盤點校內各類防疫物資庫存數，並統計每月使用量；建議準備至少3個月數量並適時補充之。
 - 4. 教學課程以外活動之防疫措施：規劃符合接種年齡之活動參與者及工作人員完成COVID-19疫苗追加劑接種之鼓勵措施。
- (三) 有關持續營運計畫之遠距教學措施，請檢視是否包含下列項目：
- 1. 預先盤點校內資訊設備並備妥線上學習所需相關資訊設備。
 - 2. 可規劃同步、非同步或混成線上教學方式。
 - 3. 可針對教職員工生規劃資訊設備操作之相關訓練。
 - 4. 規劃教師因被匡列為確診、快篩陽性個案、及其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且其身體狀況無法進行遠距教學之配套措施；並針對因防疫相關規定而無法進校園上課之學

生，規劃提供線上學習與適當教學、成績評量銜接機制。

- (四) 有關持續營運計畫之出現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及其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應變措施，請參照本部最新「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檢視檢視滾動修正。
- (五) 有關持續營運計畫之定期檢討，請檢視是否包含下列項目：
1. 建議學校針對本身持續營運計畫滾動檢討，以確認計畫之可行性(如：如學校發現有確定個案或快篩陽性時，學校的消毒方式、教職員工生快篩發送、部分員工無法上班時重要任務之調整、辦公室空間規劃、教師無法授課排代等)。
 2. 建議學校在疫災發生期間及疫情過後，檢討持續營運計畫是否有待改進的工作或問題，以及業務環境變化時其外部夥伴(如供應商或廠商)、教學研究與服務活動、資訊系統或財管部門等改變產生的可能影響，並依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警戒標準及相關防疫措施定期檢討相關防疫措施。

三、學校之持續營運計畫，請留存校內以備查核。

四、相關參考資料：

- (一) 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及懶人包(如附件)。
- (二)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
- (三) 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https://cpd.moe.gov.tw/page_one.php?pltid=190)。